上海市商贸旅游学校空气重污染应对工作方案

一、编制目的与原则

为有效应对本市空气重污染,切实保护青少年健康,指导我校各部门及处室根据空气质量状况合理安排教育教学活动,依据《上海市空气重污染专项应急预案》(沪府办〔2014〕3号)和《上海市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空气重污染应对工作方案》(沪教委体〔2014〕7号)要求,结合我校工作实际,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在学校空气重污染应急领导小组指导下,设立学校空气重污染应急工作组(以下简称"校工作组"),由分管副校长担任组长,校办、德育处、教务处、招生就业办等负责人为成员。在校工作组的统一领导下,负责组织协调全校空气重污染应对工作。

领导小组成员:李小华、汪志颖、赵滨生、夏添、龚红兵、 李雅芳、叶蔚蔚

工作组成员:

组 长: 夏添

成 员: 叶蔚蔚 金蕾萍 邱瑾 包凌岚

三、预警

(一) 预警分级

按照《上海市空气重污染专项应急预案》,将空气重污染分为4个预警级别,由轻到重顺序依次为四级预警、三级预警、二级预警、一级预警,分别用蓝、黄、橙、红颜色标示,红色为最高级别。

- 1. 四级预警(蓝色): 经监测预测,未来一天环境空气质量 指数(AQI)在201~300之间:
- 2. 三级预警 (黄色): 经监测预测,未来两天环境空气质量指数 (AQI) 在 201~300 之间;
- 3. 二级预警 (橙色): 经监测预测,未来一天环境空气质量 指数 (AQI) 在 301~450 之间;
- 4. 一级预警(红色): 经监测预测,未来一天环境空气质量指数(AQI)大于450。

(二) 预警响应

- 1. 当市相关部门发布空气重污染预警相关信息时,校工作组密切关注广播、电视、12121 气象服务热线等公共媒体播发的最新信息,按照本方案要求,主动落实相关应急响应措施。
- 2. 校工作组根据公共媒体播发的信息,通过学校蓝卓短信平台、校园网、向全校各部门、处室负责人发送预警响应信息提醒。
- 3. 校工作组通过教工大会、校园网、"告家长书"等多种途径宣传本方案,提高教职员工、学生、家长的知晓率。普及空气重污染的基本知识,空气重污染预警发布与解除的信息渠道及学校采取的具体应对措施,提高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,增强教职员工、家长的安全责任意识。

四、应急响应

(一) 响应分级

根据空气重污染蓝色、黄色、橙色、红色预警等级,启动相应的四级、三级、二级、一级应急响应措施。

(二) 响应措施

1. 四级和三级响应措施

当市相关部门发布蓝色和黄色预警时,学校停止学生室外体育课及户外活动,因地制宜,开展多种形式的室内体育锻炼活动;迟到、缺勤学生不做迟到或旷课处理,学校根据学生出勤情况灵活安排教育教学活动;加强校园晨检、日间健康巡检,以及对特异体质和特殊疾病学生的健康管理和随访工作。

2. 二级响应措施

当市相关部门发布橙色预警时,学校在落实级别应急响应措施的基础上,学生室内活动视场地条件,减少活动量。

3. 一级响应措施

当相关部门发布空气重污染红色预警时,学校各部门根据红 色预警发布的不同时段,做好应急响应工作。

- (1) 市相关部门在当日 22:00 前发布红色预警并维持到 22:00 的,学校根据要求次日自动停课。次日不论 AQI 实测值升 高或降低,学校都采取停课措施。
- (2) 市相关部门在当日 22:00 至次日 6:00 (含 6:00) 发布红色预警的,学校次日自动采取停课措施。

停课期间,教职员工按时到校、上岗,对因不知情等原因 到校的学生,学校要组织人员做好看护和健康防护工作,灵活安 排学生开展多种形式的室内活动,不安排上新课。

(3) 市相关部门在当日 6:00 以后至上课前 (8:00) 发布红色预警的, 学校当日不停课, 停止学生室外体育课及户外活动, 室内活动视场地条件, 减少活动量。迟到、缺勤学生不做迟到或旷课处理, 学校根据学生出勤情况灵活安排教育教学活动; 加强

校园晨检、日间健康巡检,以及对特异体质和特殊疾病学生的健康管理和随访工作。

(4)学校上课期间市相关部门发布空气重污染红色预警的, 学校停止室外体育课及户外活动,室内活动视场地条件,减少活动量;加强校园晨检、日间健康巡检,以及对特异体质和特殊疾病学生的健康管理和随访工作。

(三) 应急终止

市相关部门向公众发布应急终止指令后,学校自动落实停止相应级别的应急响应措施,解除应急状态,恢复常态化管理。

五、应急保障

(一) 资金保障

学校在空气重污染应急工作中所需经费,在学校公用经费中列支。

(二) 通信与信息保障

明确"校工作组"负责人联系方式,确保信息畅通。

上海市商贸旅游学校 空气重污染应急响应流程图

